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3年11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董事长王思淇先生及副董事长左越先生因公务原因无法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的董事沈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兼副总裁生敏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生敏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裁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集团另有任用；生敏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经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捷登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提名及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选举宋红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次选举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辞职及选举公司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7) 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8日